

# 武定县财政局文件

武财整合〔2020〕23号

## 武定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减贫摘帽奖补项目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关于2020年度第一批脱贫攻坚州级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楚财农〔2020〕8号)、《楚雄州财政局关于2020年度第二批脱贫攻坚州级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楚财农〔2020〕11号)要求及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领导小组审批批示意见,现将两项资金共1530万元下达给你们,款列预算支出分类科目如附表所示。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请严格按照《武定县脱贫攻坚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修订)》(武政办发〔2019〕20号)规定,严格落

实《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扶贫资金支付管理的通知》(云财脱贫组〔2019〕68号),切实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二、严格执行《云南省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办法》(云贫开发〔2015〕2号)、《武定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细则》(武政办发〔2017〕125号),公开扶贫项目和资金有关信息内容,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三、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贯彻执行好《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8〕35号)的各项规定,认真落实绩效目标,对项目资金执行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预算执行结束后,要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并及时向县财政局和行业主管部门报告,促进脱贫攻坚各项任务全面完成。

四、请务必加快项目推进及资金支出进度,有效解决贫困群众的困难;项目单位年度内预算资金结余结转率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必须控制在8%以内、涉农整合资金必须控制在20%以内,次年6月底前资金必须全部完成支出。

五、规范项目档案管理,项目竣工后,要完善资金管理资料,及时进行会计核算,增强资金安全责任。

附:1.2020年减贫摘帽奖补项目资金下达情况表(武财整合〔2020〕23号)

2.各项目绩效目标表

监督联系电话：12317

0878-8711354



---

抄送：武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县扶贫办，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11个乡镇财政所。

---

武定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8月27日印发

---



# 2020年减贫摘帽奖补项目资金下达情况表

(武财整合〔2020〕23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资金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资金 类别	资金 级次	州级文号
白路镇	白路镇减贫摘帽奖补项目	10.00	2130505.生产 发展	50903.个人农 业生产补贴	30310.个人农 业生产补贴	专项整 合资金	州级	楚财农〔2020〕8号
插甸镇	插甸镇减贫摘帽奖补项目	110.00	2130504.农村 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 施建设	31005.基础设 施建设	专项整 合资金	州级	楚财农〔2020〕11号
东坡乡	东坡乡减贫摘帽奖补项目	160.00	2130505.生产 发展	50903.个人农 业生产补贴	30310.个人农 业生产补贴	专项整 合资金	州级	楚财农〔2020〕8号
发窝乡	发窝乡减贫摘帽奖补项目	210.00	2130504.农村 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 施建设	31005.基础设 施建设	专项整 合资金	州级	楚财农〔2020〕8号
高桥镇	高桥镇减贫摘帽奖补项目	140.00	2130504.农村 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 施建设	31005.基础设 施建设	专项整 合资金	州级	楚财农〔2020〕11号
环州乡	环州乡减贫摘帽奖补项目	180.00	2130505.生产 发展	50903.个人农 业生产补贴	30310.个人农 业生产补贴	专项整 合资金	州级	楚财农〔2020〕8号
己衣镇	己衣镇减贫摘帽奖补项目	90.00	2130505.生产 发展	50903.个人农 业生产补贴	30310.个人农 业生产补贴	专项整 合资金	州级	楚财农〔2020〕11号
猫街镇	猫街镇减贫摘帽奖补项目	150.00	2130505.生产 发展	50903.个人农 业生产补贴	30310.个人农 业生产补贴	专项整 合资金	州级	楚财农〔2020〕11号
狮山镇	狮山镇减贫摘帽奖补项目	130.00	2130504.农村 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 施建设	31005.基础设 施建设	专项整 合资金	州级	楚财农〔2020〕8号
田心乡	田心乡减贫摘帽奖补项目	170.00	2130504.农村 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 施建设	31005.基础设 施建设	专项整 合资金	州级	楚财农〔2020〕11号
万德镇	万德镇减贫摘帽奖补项目	180.00	2130504.农村 基础设施建设	50302.基础设 施建设	31005.基础设 施建设	专项整 合资金	州级	楚财农〔2020〕8号
	资金合计	1530.00						